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英华特

股票代码：301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郭华明

住所/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

股份变动性质：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

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上市公司”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英华特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与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郭华明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的《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英华特/上市公司/公司	指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华特管理	指	苏州英华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郭华明
本次权益变动/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于2021年9月29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现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自然终止，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原《一致行动协议》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于2021年9月29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至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于2026年7月13日到期终止。

注1：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注2：本报告中计算持股比例时，分母以公司截至2026年7月13日总股本58,502,300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回购股份数332,984股后计算（即58,169,316股）。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郭华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11021970*****		
住所/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了双方向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董事会/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等内容。该等协议有效期至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原《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有关一致行动的约定和承诺，未发生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2026 年 7 月 1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分别向公司出具了《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双方同意并确认原《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到期后自然终止，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正式解除。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其一致行动关系自然终止，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所致，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尚无明确的增持、减持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分别向公司出具了《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双方同意并确认原《一致行动协议》于2026年7月13日到期后自然终止，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正式解除。

本次权益变动系一致行动关系到期后的自然终止，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一致行动关系终止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与其控制的英华特管理和其一致行动人文茂华、蒋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并计算。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的一致行动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及其一致行动人文茂华、蒋华以及陈毅敏控制的英华特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并计算，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392,300股，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1	陈毅敏	10,255,100	17.63
2	郭华明	4,709,300	8.10
3	文茂华	3,236,500	5.56
4	蒋华	625,900	1.08
5	英华特管理	3,565,500	6.13
合计		22,392,300	38.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4,709,3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8.1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及其一致行动人文茂华、蒋华以及陈毅敏间接控制的英华特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并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

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人员、财务和资产的独立性，公司仍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陈毅敏均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公司实际控制权始终由其主导，并未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仍为陈毅敏。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陈毅敏、郭华明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
- （四）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郭华明

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3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东南街道银通路5号
股票简称	英华特	股票代码	301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郭华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原《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自然终止,股份不再合并计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本次一致行动关系终止后无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及其控制的苏州英华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一致行动人文茂华、蒋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392,3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8.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0股 变动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毅敏的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自然终止,独立行使其股东权利,拥有的权益不再与陈毅敏、蒋华、文茂华、苏州英华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并计算,郭华明持有公司股份4,709,3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8.1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7月13日 方式：原《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自然终止，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的变动。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无明确的增持、减持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_____

郭华明

签署日期: 2026 年 7 月 13 日